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于二〇一四年七月二十三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并于二〇一四年八月一日在公司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会董事九名，实际到会董事九名，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其中，七名董事参加现场会议并通过举手投票方式表决；二名董事以通讯方式参会并通过书面表决票方式表决。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倪林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金螳螂家具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决议同意金螳螂家具向各商业银行申请增加总额不超过6,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将不再就每笔授信或借款事宜另行召开董事会，而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授信相关文件，并可根据融资成本及各银行资信状况具体选择商业银行。

二、会议以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为金螳螂家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决议为金螳螂家具向各商业银行申请增加的总额不超过6,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一年，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以上担保相关协议。

具体情况请参见公司 2014-035 号公告。

三、会议以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为 HBA 提供担保的议案》；

鉴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新加坡金螳螂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HBA 拟向 ICBC New York Branch（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纽约分行）申请 500 万美元的贷

款，期限三年，由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为该笔融资提供人民币 3,168 万元的备用信用证作担保。

决议同意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开立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168 万元（含 3,168 万元）的备用信用证（融资性保函），并提供相应的反担保。具体担保金额按照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开立备用信用证当天汇率以中国工商银行开立融资性保函计算公式折算 511 万美元对应的人民币金额计算。同时，同意将本公司人民币不超过 970 万元的三年期定期存单质押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作为上述事宜的反担保。

具体情况请参见公司 2014-035 号公告。

四、会议以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分公司的议案》；

决议设立常州分公司，任命马骏为常州分公司负责人；设立厦门分公司，任命杨翔为厦门分公司负责人。

五、会议以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分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

决议将济南分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济南市历下区泉城路 77 号大厦 8 楼南侧。

特此公告。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一日